

臺中市政府農業局112年度施政計畫

壹、前言

本局主管全市農林漁牧產業、自然生態保育、農民團體輔導、農民組織推廣教育、農地利用管理及動物保護防疫等，事關近30萬農、漁民的照顧及農產業發展與農村活化，更與民眾生活息息相關，要完成此一任務，除全體同仁共同努力為臺中市農業發展貢獻心力外，也有賴各級長官之協助鼓勵，更需要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給予支持與鞭策，方能達成。

農業局在推動永續發展目標下，持續推動產業結構調整，發展智慧農業，俾利因應氣候及市場變遷，並加強自然生態保育，確保生物多樣性與防除外來入侵防除。為提高農漁民收益，精進農產品品質，增加附加價值，拓展通路，落實農民照顧，提升產業競爭力。推廣友善寵物空間，深化動保教育，提升動物之家2.0，營造市民人本環境，辦理農村活化，提升休閒遊憩功能，推廣農產業六級發展，打造幸福農業。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15項幸福政見

(一)4-8-1加強流浪動物源頭管理，友善收容動物環境

- 1、持續優化動物之家后里、南屯園區硬體設施，提升園區工作同仁及民眾安全性及便利性，實踐本市為友善動物城市的願景。
- 2、控制本市街犬貓數量，改善街犬貓造成環境髒亂、發情期噪音、群聚及公共衛生等問題，提升市民對該區街犬貓之包容認同。

(二)4-9-1家犬貓寵登絕育不放養，人寵共伴遊遛狗有專區

- 1、推動寵物登記站設立，建立有效溯源機制。
- 2、辦理偏鄉巡迴犬貓絕育，避免犬貓過度繁衍。
- 3、增設友善寵物空間與公園設立寵物專區，讓好主人與寵物安心暢遊。
- 4、協助無主往生街犬貓遺體火化，打造尊重生命的友善動物城市。

(三)4-10-1公私協力強化動保稽查，深化各級學校動保教育

- 1、動物保護稽查及通報案件以行政委託方式由民間團體辦理，結合公私能量完善本市動物福利。
- 2、擬率先全國建置「中部動物病理解剖中心」，以提高重大刑事案件破案率，並提供中部地區各縣市重大動保案件收費解剖服務。
- 3、持續與轄內民間團體合作，辦理動物保護校園巡迴宣導，培養出新一代的愛護動物種子。

(四)10-4-1設置智慧生產示範農場

配合中央辦理智能防災設施型農業計畫，補助農民新建溫網室設施及生產設備，穩定農產品產量及品質，減輕災害造成農業損失。

依本市各項產業特性，建置智慧生產示範農場(含設施栽培及露天栽培)，輔導農民建置智能省工設備(例如環境感測系統、環境控制系統及自動噴灑系統等)，導入現代化生產設備及智慧管理系統，提升農業生產力。

(五)10-5-1推動有機耕作及友善環境資材

為穩定推動農民投入有機農業耕作，本局持續配合中央辦理有機農業生產輔導計畫，補助農民購置生產及加工設(施)備、有機農業適用肥料、建置溫(網)室及簡易堆肥設施(備)，補助農民輔導團體辦理有機農業田間栽培及肥培管理講習會等，再加碼辦理有機驗證費及檢驗費零負擔計畫，針對配合款部分予以全額補助，設置本市有機農業集團栽培區(10.4公頃)，並為集中投入輔導能量於112年2月3日在大甲區及外埔區設置2處有機農業促進區，規劃成立陪伴團隊整合各界資源，賡續辦理有機米供校園午餐使用計畫，推行有機食農教育，協助建構有機農產品供應鏈，以促進有機耕作面積持續成長。

(六)10-6-1推廣六級產業發展-厚植休閒農業區發展量能，推動山海屯休閒農遊好迺迺

1、舉辦深度休閒農遊體驗與在地風土特色活動

依各休閒農業區之休閒農業資源與農特產打造具有在地風土特色之五感農遊體驗活動，包括有：

- (1)採果旅行：柿、梨、枇杷、荔枝、柑橘、葡萄、香菇、百香果。
- (2)食材旅行：客家美食、大地餐桌、料理廚房。
- (3)生態旅行：螢火蟲、賞楓、賞櫻、蜜蜂生態、濱海生態導覽。
- (4)四季賞花：梅、楓、櫻、梨、桃、薰衣草、金針花、臺中國際花毯節。
- (5)文化旅行：白冷圳文化、客家文化、泰雅族原民族文化、蘭草文化。
- (6)節日旅行：新丁板節、七夕情人木橋-梨饗情人系列活動。

2、跨域整合，推動市級農遊軸帶

打破行政區之限制，串聯山海屯區之休閒農業觀光資源，鏈結休閒農業區與農村再生社區，開發具潛力之商家，擘劃臺中市農遊軸帶。

3、異業合作及開拓多元行銷

結合飯店、特色餐廳、旅行社、交通業者等跨域合作、異業策略聯盟，推出特色主題農遊系列活動，如：採果巴士旅行、果樹認養等。

開拓多元行銷管道，透過參與國內外旅展宣傳行銷、辦理休閒農業區套裝行程國際宣導以及網路、部落客行銷及行程推薦等措施，提升本市休閒農業旅遊知名度。

4、建構休閒農業區輔導師團隊，厚植休區推動組織量能

邀集具有休閒農業、觀光旅遊、農村再生等專長背景之專家學者，成立輔導師團隊，依照各休閒農業區發展程度與需求進行深度輔導與陪伴作業，藉由實地訪視、研習課程、區外觀摩等方式，使休區會員與相關從業人員對於休閒農業推動更有共識、凝聚組織向心力，厚植休區業務推動量能，達到休閒農業區永續發展之目標。

5、休閒農業場域輔導合法化及服務優質化

- (1)針對休閒農場申請案件，不定期辦理實地探訪與輔導作業，深化輔導力度，輔導業者符合法規進行規劃與開發。

(2)輔導具潛力業者申請特色農業旅遊場域認證或其他認證，提升服務品質與量能，提供消費者優質之農業旅遊環境。

(3)輔導休閒農業區辦理農業旅遊環境整備，建構友善之農遊環境與空間，如：涼亭與步道修繕、指示牌建置與更新、特色景點之建置(海堤彩繪等)、遊客服務中心設施設備更新與建置等。

(七)10-7-1推廣農產品多元行銷通路

1、與運動賽事、金馬獎等知名品牌、爵士音樂節、公共場域、大眾運輸等跨界合作，宣導吃在地、食當季理念，並於農產品產季辦理農特產品展售活動，多元曝光並強化本市農特產品行銷，提升本市農產品品牌形象。

2、拓展農產品新行銷通路，媒合並串聯線上線下通路，結合新型態宣傳行銷措施，打造農產銷售新境界。

(八)10-8-1拓展農產品外銷國際

配合中央政府政策，輔導農民團體等選擇合適農產品，辦理外銷獎勵與補助計畫，以維持外銷通路，保持市場占有率，同時輔導農民團體辦理國外行銷推廣活動計畫，增加本市農產品國際能見度，提高外銷競爭力。

(九)10-9-1輔導農業生產技術及農產業保險

補助農民購置生產設備及智慧農業設備，補助基準如屬農民個人使用，以不超過參考單價1/3為限，如屬產銷班或農民團體共同使用以不超過參考單價1/2為限，112年目標補助達1,000台。

透過商業保險模式試辦農產業保險，不限天然災害造成的損害包含疫病、蟲害等，並透過加碼補助40%保險費方式，鼓勵農民踴躍投保，以分散農業生產風險及彌補損失。112年目標補助農產業保險費達1,000萬元。

(十)13-7-1產官學合作，鼓勵青年回游

1、鼓勵青年返鄉從農，以新科技導入產業模式。

2、舉辦培訓、農場診斷及經營補助等措施，與各級農會合作輔導青年從農。

3、輔導青農發展智慧農業，集結青農企業化永續經營，開拓產業區塊鏈，創造利基。

(十一)13-9-2漁港設施環境改善升級

1、梧棲漁港為漁業署主管第一類漁港，本府為代管機關。在政府積極推動漁港功能多元化政策下，已成為中部著名之觀光遊憩據點，為推動梧棲觀光漁市行銷計畫，打造符合現代化及國際化之漁港，配合中央委辦梧棲漁港整體環境景觀計畫，以複合化整體規劃、經營與景觀意象等考量，改善現有設施與整體景觀，提升漁港觀光休閒附加價值，並輔導臺中區漁會爭取於梧棲漁港內建置冷凍廠及製冰廠，以改善漁貨保鮮，增加漁民收入。

2、辦理市轄二類漁港定期疏浚工程及港區設施需求改善，將辦理松柏漁港多功能集貨場內部裝修作業，設置銷售攤位36攤、改善港區停泊設施-增設浮動平臺增加船筏停泊數量30艘及北堤漂砂情況，維持漁港正常運作

及港區航道正常進出，提供漁民安全舒適作業空間及銷售場地，以推廣永續漁業。

(十二)13-9-4濕地生態調查及保育

辦理大肚溪口及高美重要濕地生態調查分析、陸蟹生態保育巡守及教育推廣計畫，以累積每季監測濕地動植物、土壤、水質及水域生物等生態資料。

(十三)13-10-1石虎棲地生態及市有林地復育造林計畫

推動臺中市瀕危物種及重要棲地生態服務給付及臺中地區石虎族群生態研究及保育教育推廣計畫，辦理石虎主要廊道棲地區域之農地生態給付及監測巡守給付，並調查石虎族群生態及辦理宣導活動；辦理濫墾地回收公有林地檳榔伐除新植造林及撫育工作，以恢復造林並持續海岸林帶營造工作。

二、安全及智慧農業

(一)推動食農教育

近年來，食安事件及環境污染問題與民眾健康息息相關，為重新串起人類與土地的連結，改變民眾飲食消費習慣，促進國人身心健康，本府持續由各相關局處各司其職共同推動食農教育，並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111年5月4日公布施行食農教育法，以不同面向訂定食農教育執行策略，持續補助相關單位辦理食農教育推廣活動，以促使國民重視自身健康與農漁村、農業及環境之永續發展。

(二)稻草剪段

為協助本市種稻農民處理收穫後之稻草，本局以稻草剪段翻耕及施用含稻草分解菌有機質肥料並行之方式，加速分解處理稻草，以維護農田地力，避免露天燃燒造成空氣污染。其中符合「臺中市補助農民辦理稻草剪段防止焚燒稻草計畫」規定者，本局每公頃補助新臺幣1,000元，另農糧署補助農民施用含稻草分解菌有機質肥料每公頃200公斤，每公斤補助5元，每公頃最高補助1,000元。預計112年本市稻草剪段翻耕輔導面積計11,000公頃，經費計1,200萬元。

(三)推動契作雜糧作物

國內水稻生產呈現供過於求情形，且近來面臨極端氣候及新冠肺炎疫情衝擊全球供應鏈、國際局勢不確定的緊急事件，為調整國內稻米產業結構問題及提高國產雜糧供應，配合農糧署「綠色環境給付計畫」推動加碼獎勵計畫，鼓勵於2期作種植契作具進口替代或外銷潛力等以雜糧為主之作物(小麥等18正面表列品項)，給予1萬元獎勵金，另藉由補助種子、農藥及肥料等資材，輔導農民於2期作契作非基改大豆，以調整農作產業結構，提升國產雜糧供應。

(四)重要病蟲害監測防治

1、病蟲害監測

為即時掌握作物病蟲害發生現況，執行本市重要疫病蟲害監測工作，將監測結果結合農委會「植物疫情通報系統」、「田間好幫手系統」強

化疫情監測及啟動快速警報(Line 群組及網站)，將資訊提供農友作為防治參考，建立區域預警制度，避免疫病蟲害造成嚴重農業損失。

2、病蟲害防治

為配合防檢局推動化學農藥十年減半政策，導入有害生物綜合管理(IPM)之概念，推動本市各項病蟲害綜合防治工作，並補助相關防治資材鼓勵農民以綜合且多元方式管理疫病蟲害，包括荔枝椿象區域整合防治、水稻病蟲害綜合防治、害蟲誘引劑防治、梨山地區東方果實蠅防治示範區、友善環境植物保護資材推廣等病蟲害綜合防治工作，以協助農民生產安全及高品質農產品。

三、生態環境保護—永續林業發展、維護生態多樣性

(一)苗圃經營管理

本局目前經營南屯、后里及大甲等3個苗圃，南屯及后里苗圃新植培育綠美化苗木，並於大甲苗圃培育海岸造林所需之苗木，以利向市民及機關團體推廣環境綠美化以及加強民眾及機關海岸造林作業。

(二)受保護樹木管理

辦理本市受保護樹木相關計畫審查、健檢及提供專業諮詢，以落實保護樹木綠色資源。

(三)保育類野生動物查核及野生動物救傷

為維護生物多樣性，加強持有飼養登記證查核，對於違法獵捕、宰殺、買賣等案件予以取締，協助野生動物救傷及收容，宣導野生動植物保育活動及課程。

四、瘦肉精畜牧場源頭管理及畜禽產品標章標示查核計畫(配合15項幸福政見6-5食安捍衛網)

(一)加強畜牧場飼料抽驗，確保不使用瘦肉精。

(二)執行本市家畜禽產品 CAS、產銷履歷及其他畜禽產品標章標示查核，落實標章標示及區隔國產與進口畜禽產品，進而落實畜禽產品質，維護民眾健康及消費者權益食肉安全衛生。

五、打造市府農會夥伴關係，確保農民福祉

(一)輔導農會推廣三部門農事、四健、家政等推廣教育，並推動農村文化及產業文化，發展本市在地特色優質農業，輔導農民團體強化該經濟事業部門，推動該區之特色作物，發展自有品牌，以利行銷市場，提高產品價值，增加農民生活收入。

(二)輔導農會透過申請獎補助計畫辦理農村性別平等意識推廣、培訓農村性別平等種子教師、農村婦女第二專長訓練與促進適性就業，鼓勵農村婦女積極參與農會事務決策及提高社會參與率。

(三)輔導農會及農民團體成立志工運用單位，並落實志願服務法有關志工招募、訓練、管理、考核及表揚獎勵等工作，有效運用農村社區高齡志工人力資源，推廣農村文化福利、性別平等教育及食農體驗教育，改善農業季節性缺工問題，增進農村人員互動關係，並促進農村優質發展。

(四)輔導農會成立農業技術團，招募及訓練專業農師傅，並媒介派工至本市有季節性缺工需求的農場主農園服務，並輔導外展機構(包含：農會、漁會、農林漁牧有關之合作社或非營利組織)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審核外展農務服務計畫書作業要點」規定，引進農業外籍移工，透過國內外勞動力的挹注，改善農業季節性缺工問題，增進農村人員互動關係，並促進農村優質發展。

六、推動農民健康福利制度，保障農民權益

- (一)健全農民健康福利體系，配合中央辦理農民健康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第三類)加退保業務，加強審查農民投保資格，強化使用全國地政資訊系統，提供農民加保便民服務措施，法定分攤農民健康保險費用，提升農民參加農民健康保險意願，落實照顧農民生活福祉。
- (二)推行農民職業災害保險制度，增加傷病給付及就醫津貼，且提高身心障礙及死亡給付額度標準，保障農民農事生產安全，降低農民職域傷病風險，本市並加碼補貼農民自負保費一半費用，減輕農民負擔及增進參加意願。
- (三)配合實施農民退休儲金制度，依農民提繳金額，相對由中央提繳相同金額到農民退休儲金帳戶，提供農民額外的退休保障，提升老年農民生活品質。
- (四)配合中央辦理老農津貼措施，本市按月法定分攤老農津貼給付費用50%，落實政府照顧4萬餘名弱勢老年農民宗旨。

七、提升農產品多元應用及附加價值

- (一)補助農民團體建立截切、農場集(理)貨或包裝場(中心)、農產品加工設施及冷鏈物流相關設備，改善農產加工技術，維持農產品品質並延長農產品櫥架壽命。
- (二)輔導農民團體辦理農產品收購加工，並投入農產品加工研發，推出特色農產加工品，增加產品多元性並提高附加價值。

八、建設現代化批發市場

協助本市農產品批發市場改善冷鏈系統並更新各項軟硬體設備，建立完善且安全的供應系統，健全批發市場功能，穩定市場供需，另提升市場拍賣交易效率及服務品質，維持運銷秩序，穩定市場價格，並落實農藥殘留檢驗制度，確實追溯及輔導供應源頭，以保障市民健康。

九、加強農地利用管理，維護農業資源永續利用

(一)加強農地利用管理計畫(延續性計畫)

- 1、辦理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案件審核。
- 2、辦理農業用地興建自用農舍之申請人資格條件審核。
- 3、辦理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之證明核發事宜。
- 4、配合辦理並落實農業用地變更為非農業使用案件審查機制。
- 5、受理查編與農業經營不可分離之土地申請案。
- 6、辦理農地違規使用稽查及取締，確保農地農用，包括：農地違規使用主動稽查、農業設施容許使用(含綠能設施)抽查、農舍稽查、農業用地申請賦稅減免優惠案件列管抽查等。
- 7、辦理農地管理業務座談、會議或法規研習等。

(二)配合國土計畫推動農地資源空間規劃計畫

持續辦理農業及農地資源盤查更新作業，掌握農業發展區位及農地利用現況，又配合辦理國土功能分區圖繪製作業、公開展覽及審議相關分析等事宜，以掌握轄內農業發展地區劃設結果；另依據農委會指導，推動本市農地利用綜合規劃計畫研擬作業，以提出農產業發展藍圖規劃，並強化農業部門空間發展計畫。

(三)推動優質營農環境專區計畫

持續辦理推動優質營農環境專區計畫，為穩定本市各地區農業生產基地農地資源，並結合中央精準投入農業施政輔導資源之施政策略，透過輔導本市霧峰區農會、新社區農會、大安區農會及大甲區農會等4個經營專區主體，設置以管理機制、培育訓練、友善環境、農地利用、組織整合等5大面向進行專區推動方式，建立農地集團化且具共識之互利生產經營機制，建構永續生產基地。

參、年度重要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15項幸福政見	4-8-1 浪愛發動幸福加倍計畫	一、提升動物之家友善環境，打造認領養人寵互動空間，預計辦理動物之家后里及南屯園區優化工程。 二、延續友善街犬貓計畫，提升源頭族群管理成效。
	4-9-1 好主人養成推廣計畫	一、推動寵物登記站設立及飼主完成犬貓寵物登記，以建立溯源機制。 二、偏鄉巡迴犬貓絕育。 三、規劃公園增設寵物專區、友善寵物空間商家數量。 四、街道之無主犬貓屍體委由專業寵物屍體火化業者處理。
	4-10-1 愛毛者聯盟計畫	一、動物保護稽查及通報案件以行政委託方式交由民間團體辦理。 二、爭取經費成立動物虐傷鑑定小組並增設動物病理解剖中心。 三、辦理動物保護校園巡迴宣導。
	10-4-1 設置智慧生產示範農場	一、配合中央推動智能防災設施型農業計畫及農糧作物生產設施與設備計畫，輔導農民建置溫網室環控設施及生產設備。一 二、農業局辦理「農業作物類生產設備設施改善補助計畫」，輔導農民建置智慧監控管理系統，並將農用無人噴藥機、田間智慧監控管理系統、智慧農業生產機具、遙控割草機及電動智能跟隨採收車等納入補助項目，單項最高補助額度以30萬元為上限，自112年3月起受理申請。 三、推動智慧農業示範專案計畫，輔導建置自動化、智慧化、省工化及科技化之栽培場域，112年規劃推動1處以上示範農場。
	10-5-1 推動有機耕作及友善環境資材	辦理有機質肥料補助、有機驗證費用加碼補助、有機米供校園午餐使用、有機食農教育、友善環境植物保護資材推廣計畫及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有機農業生產輔導計畫，設置有機促進區與獎勵有機生產設施備，降低有機農民生產成本，推動農民採用友善環境方式生產。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10-6-1 推廣六級產業發展-厚植休閒農業區發展量能，推動山海屯休閒農遊好迺迺	一、休閒農業在地風土特色活動與遊程深度體驗 二、跨域整合，推動市級農遊軸帶 三、異業合作及開拓多元行銷 四、建構休閒農業區輔導師團隊，厚植休區推動組織量能 五、休閒農業場域輔導合法化及服務優質化
	10-7-1 推廣農產品多元行銷通路	一、與運動賽事、金馬獎等知名品牌、爵士音樂節、公共場域、大眾運輸等跨界合作，宣導吃在地、食當季理念，並於農產品產季辦理農特產品展售活動，多元曝光並強化行銷。 二、拓展農產品新行銷通路，媒合並串聯線上線下通路，打造農產銷售新境界。
	10-8-1 拓展農產品外銷國際	輔導農民團體等選擇合適農產品，辦理外銷獎勵與補助計畫，以維持外銷通路，保持市場占有率。
	10-9-1 輔導農業生產技術及農產業保險	一、補助農民購置生產農機具及智慧農業設備，補助基準為共同使用補助1/2、個別使用1/3，單台農機最高補助額度以10萬元為上限，智慧農業設備單項最高補助額度以30萬元為上限。 二、補助農民各類農作物及農業設施保險費40%；其中各類農作物及農業設施保險費補助金額上限為每公頃3萬元。
	13-7-1 產官學合作，鼓勵青年回游	一、建立青年農民基本資料庫。 二、辦理青年從農培訓，包含農業基礎課程及農場實務見習。 三、辦理青農農場診斷及農場經營補助。 四、辦理青農增能輔導。 五、輔導青農發展智慧農業。
	13-9-2 漁港設施環境改善升級	一、辦理松柏漁港多功能集貨場內部裝修作業，設置銷售攤位36攤、改善港區停泊設施-增設浮動平臺增加船筏停泊數量30艘及北堤漂砂情況，維持漁港正常運作及港區航道正常進出，提供漁民安全舒適作業空間及銷售場地，以推廣永續漁業。 二、輔導臺中區漁會爭取於梧棲漁港內建置冷凍廠及製冰廠，以改善漁貨保鮮，增加漁民收入。
	13-9-4 濕地生態調查及保育	一、辦理大肚溪口及高美重要濕地生態調查分析計畫 二、辦理陸蟹生態保育巡守及教育推廣計畫
	13-10-1 石虎棲地生態及市有林地復育造林計畫	一、辦理臺中市瀕危物種及重要棲地生態服務給付推動計畫 二、辦理臺中地區石虎族群生態研究及保育教育推廣計畫 三、辦理濫墾地回收公有林地檳榔伐除新植造林及撫育工作 四、辦理海岸林帶營造復育工作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安全及智慧農業	推動食農教育	持續輔導公所、農民團體、合作社、協會等單位，辦理食農教育推廣活動，培育國民瞭解國民基本農業生產、農產加工、友善環境、友善生產育養及畜牧、動物福利、食物選擇等知能，以達增進飲食、環境與農業連結目的，預計辦理10場次活動(將視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狀況調整)。
	稻草剪段	<p>一、「臺中市補助農民辦理稻草剪段防止焚燒稻草計畫」，農民於第一期及第二期稻作收割同時應將稻草剪段，俟下期作或裡作翻耕掩埋；或將收穫後之稻草以捆紮集運方式處理，均不得焚燒。符合規定者，每公頃補助新臺幣1,000元。</p> <p>二、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辦理「水稻產業專案輔導施用含稻草分解菌有機質肥料推廣計畫」，補助農民施用含稻草分解菌有機質肥料每公頃200公斤，每公斤補助5元，每公頃最高補助1,000元。</p>
	推動契作雜糧作物	<p>一、配合農糧署「綠色環境給付計畫」推動加碼獎勵計畫：依相關規範辦理申報及勘查，2期作種植種植契作具進口替代或外銷潛力等以雜糧為主之作物(小麥等18正面表列品項)，給予1萬元獎勵金。</p> <p>二、非基因改造大豆契作計畫：補助種子、農藥及肥料等資材，輔導農民於2期作契作非基改大豆。</p>
	重要病蟲害監測防治	<p>一、病蟲害監測：自111年7月至112年3月計畫共設立97處監測點位，總計完成3,951點次監測數據，共發布9次防治警報。112年持續辦理。</p> <p>二、病蟲害防治：</p> <p>(一)荔枝椿象區域整合防治：依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所訂之防治曆推行害物綜合管理，分別辦理化學防治、生物防治、防治講習會等工作。</p> <p>1、化學防治：補助2/3之藥劑費用，每公頃最高補助金額2,000元，112年度預計執行1,500公頃。</p> <p>2、生物防治：委託本市豐原區農會及霧峰區公所生產平腹小蜂，共飼育逾500萬隻，112年度預計釋放面積50公頃。</p> <p>3、防治講習：每年於本市荔枝、龍眼之主要產區(霧峰、太平、大里、神岡)辦理防治講習會4場次。</p> <p>(二)水稻病蟲害綜合防治：水稻為本市重要糧食作物，為提高病蟲害防治效益並減少化學農藥的使用，推動水稻病蟲害綜合防治計畫，補助稻農購買核准使用之水稻病、蟲、草、螺害等防治資材，補助標準為每公頃最高補助1,000元，112年度預計執行面積為5,950公頃。</p> <p>(三)害蟲誘引劑防治：輔導使用性費洛蒙、顏色誘引劑及氣味誘引劑等誘殺害蟲，減少化學農藥之使用；補助基準為依購買憑證所載金額由本局補助1/2，農民(農場)負擔1/2，每公頃最高補助5,000元。</p> <p>(四)梨山地區東方果實蠅防治示範區：111年度辦理「梨山地區東方果實蠅防治示範區」之農民果園防治面積共970公頃，</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p>公共區域防治面積共570公頃，並辦理防治示範宣導講習會14小時及技術診斷服務7小時。112年持續辦理。</p> <p>(五)友善環境植物保護資材推廣：配合中央政策，推動生物農藥與免登記植物保護資材有效應用於田間栽培，改變農民用藥行為習慣，減少化學農藥之使用，補助標準為依購買憑證所列金額補助1/2，生物農藥每公頃最高補助1萬元；免登記植物保護資材每公頃最高補助5,000元，111年度累計補助面積約2,370公頃。112年持續辦理。</p>
生態環境保護 —永續林業發展、維護生態 多樣性	綠美化及海岸造林苗木推廣	<p>一、於南屯、后里苗圃新植培育綠美化苗木及大甲苗圃培育海岸造林苗木。</p> <p>二、向市民及機關團體推廣環境綠美化及加強海岸造林作業。</p>
	受保護樹木健檢管理	<p>一、辦理受保護樹木之健檢工作。</p> <p>二、提供受保護樹木維護技術諮詢服務。</p>
	生物多樣性與野生動物保育管理	<p>一、為維護生物多樣性，加強持有飼養登記證查核。</p> <p>二、協助野生動物救傷及收容工作，並辦理野生動植物保育宣導活動。</p>
瘦肉精畜牧場源頭管理及畜禽產品標章標示查核計畫	畜牧場飼料抽驗	加強畜牧場飼料抽驗，確保畜牧場源頭管理，防止飼料違法添加瘦肉精。
	畜禽產品標章標示查核	執行本市家畜禽產品 CAS、產銷履歷及其他畜禽產品標章標示查核，落實標章標示及區隔國產與進口畜禽產品，進而落實畜禽產品品質管理，維護民眾健康及消費者權益。
打造市府農會夥伴關係，確保農民福祉	農民節、農村產業文化推廣活動計畫	<p>一、輔導農會辦理農民節、農業產業文化活動及加強推廣三部門農事、家政、四健等業務，並推動農村高齡研習、綠色療護等農業推廣活動。</p> <p>二、輔導農民團體強化該經濟事業部門，推動該區之特色作物，發展自有品牌，以利行銷市場，提高產品價值，增加農民生活收入。</p> <p>三、輔導農會及農民團體成立志工運用單位，並落實志願服務法有關志工招募、訓練、管理、考核及表揚獎勵等工作。</p>
	改善農業缺工措施-農業人力團計畫	輔導農會成立農業技術團，輔導外展機構引進農業外籍移工，改善農業季節性缺工問題。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推動農民健康福利制度，保障農民權益	農民健康保險、農民職業災害保險及老年農民津貼保費法定補貼計畫	<p>一、輔導農會辦理各項資格審查及清查作業，法定分攤農民健康保險投保費用。</p> <p>二、輔導農會辦理農民職業災害保險資格審查及理賠給付申請，法定分攤農民職業災害保險投保費用及補貼農民投保保費自負額一半費用。</p> <p>三、配合中央辦理老農津貼申請人資格審查，法定分攤老農津貼給付費用。</p> <p>四、配合實施農民退休儲金制度，提供農民額外的退休保障，提升老年農民生活品質。</p>
提升農產品多元應用及附加價值	改善農產加工技術並投入農產品加工研發	<p>一、補助農民團體建立截切、農場集(理)貨或包裝場(中心)、農產品加工設施及冷鏈物流相關設備，改善農產加工技術。</p> <p>二、輔導農民團體辦理農產品收購加工，並投入農產品加工研發，增加產品多元性並提高附加價值。</p>
建設現代化批發市場	更新批發市場各項軟硬體設備	<p>一、輔導農產品批發市場提升冷鏈物流相關設備，充實冷藏保鮮設施，建立完善且安全的供應系統，協助調節產銷。</p> <p>二、補助農產品批發市場更新電腦拍賣管理系統及經營設備，提升市場拍賣交易效率及服務品質。</p> <p>三、落實農藥殘留檢驗制度，確實追溯及輔導供應源頭，以保障市民健康。</p>
加強農地利用管理，維護農業資源永續利用	加強農地利用管理計畫	<p>一、辦理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案件審核。</p> <p>二、辦理農業用地興建自用農舍之申請人資格條件審核。</p> <p>三、辦理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之證明核發事宜。</p> <p>四、配合辦理並落實農業用地變更為非農業使用案件審查機制。</p> <p>五、受理查編與農業經營不可分離之土地申請案。</p> <p>六、辦理農地違規使用稽查及取締，確保農地農用，包括：農地違規使用主動稽查、農業設施容許使用(含綠能設施)抽查、農舍稽查、農業用地申請賦稅減免優惠案件列管抽查等。</p> <p>七、辦理農地管理業務座談、會議或法規研習等。</p>
	配合國土計畫推動農地資源空間規劃	<p>一、持續更新及查核農業及農地資源盤查結果。</p> <p>二、檢核本市農業發展地區各分類劃設成果。</p> <p>三、研擬本市農地利用綜合規劃計畫(草案)。</p>
	推動優質營農環境專區計畫	持續輔導本市既有霧峰區農會及新社區農會經營專區，並納入大安區農會及大甲區農會創建新專區，藉由農會經營主體規劃專區之各項事務推動，持續掌握優良農地資源並建立各專區核心作物產業鏈。

